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局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局第二次会议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并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9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9 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局主席喻会蛟先生主持。

会议以记名和书面的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以及公司同日披露的《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05）。

关联董事喻会蛟、张小娟、张益忠、胡晓、喻世伦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以及公司同日披露的《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06）。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将于 2023 年 2 月 7 日 14:00 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以及公司同日披露的《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3-007)。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2023 年 1 月 18 日